

5/4/2012

塞内加尔 — 达喀尔海关罚款

协会从塞内加尔保赔协会/法国保赔协会处了解，达喀尔海关因船长递交的报关单所列物品（例如舱单、船舶物料、燃料）的数量与船上实际数量不符而对船舶予以罚款的情况近来有增加趋势。任何纰漏所导致的罚款，最高可达未申报物品价值的四倍。

目前，当地海关人员对塞内加尔海关法中的“走私品”和“违禁品”的定义作非常宽泛的解释。因此，前往达喀尔的船舶在准备报关单时应特别注意，确保填写尽量准确。

船长应注意：

- 在船舶抵达港口前与当地代理妥善联系，以便查明现行的海关规定和所需的文件。
- 核实船上所有的消耗品，包括燃料、润滑油、伙食、物料、油漆、文具用品和船员个人物品，在必要的清单和申报材料中准确列出。
- 确保所有需要提交的海关文件在靠泊前准备就绪。
- 当海关人员登轮时，要求船舶代理在场。
- 如果必要，要等到代理到场并且文件备妥后再放下舷梯。
- 要求船员在船舶抛锚或靠泊期间不要与任何人进行交易。特别注意，小渔船可能靠近锚泊船，试图进行实物交换。如果进行了物品交换，当地零售商随后可能通知海关当局。

如果海关人员声称存在违反塞内加尔海关法的行为，无论如何不能试图通过非正式渠道予以解决。否则，可能被视为行贿，进而导致船长被拘留、船舶被扣押。遇到此种情况，船长应该与协会当地通讯代理联系寻求帮助。

会员如需进一步意见，请与防损部联系。